证券代码:200986　　证券简称:粤华包B　　公告编号:2009－015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四次会议于2009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董事会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2008年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对公司章程中明确现金分红政策的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如下:

1、第一百六十二条

修订前: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二)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修订后: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推行现金分配的方式,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第二百零五条

修订前: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本章程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施行。2008年4月23日修订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修订后:

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本章程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施行。2008年5月20日修订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有关该议案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200986　　证券简称:粤华包B　　公告编号:2009－016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四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30时

2、召开地点:佛山市季华五路18号经华大厦18楼会议厅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截至2009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要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1)审议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08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08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关于公司聘请200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8)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披露情况:

上述第(1)至第(8)项提案经2009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09年3月2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相关公告;第(9)项提案经2009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9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09年4月2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第(7)、(8)项提案内容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时间:2009年5月19日(星期二)

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

4、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季华五路18号经华大厦18楼董事会办公室。外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四、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季华五路18号经华大厦18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周启洪、程光阳、何建锋

邮编:528000

电话:0757)83992076、83981729

传真:0757)83992026

2、会期半天,参会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请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弃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9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00001　　证券简称:邯郸钢铁　　编号:临2009-011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新增、变更及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贵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名,代表股份1,089,521,5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68%。公司董事出席了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北京中凯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89,521,5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89,521,5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财务决算及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89,521,5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89,521,5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及2009年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697,57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关联股东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89,521,5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89,521,50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三)北京市中凯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公告编号:2009-11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信海直,证券代码:000099),在2009年4月24日、27日、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及核实情况

1.公司已于2009年4月24日披露了《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时披露了业绩预告公告。因获得财政部对公司执行"5.12"四川汶川大地震抗震救灾任务中毁损的B-7960直升机给予的经济补偿金3,699万元计入2009年第一季度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9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0%-150%,该经济补偿金为非经常性收入。此外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保持平稳,不会有大幅波动的情况,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本公告以前披露的公司信息真实、准确,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或已经报道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总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最近连续三个交易日的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三、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履行关注、核实程序后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2.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张股　　公告编号:2009-37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分别于2009年4月14日和4 月2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和《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根据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发布关于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09年5月6日、7日、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5月6日、7日、8日每个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5月5日15:00至2009年5月8日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张家界市张家界国际大酒店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参加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征集投票权,下同)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股权登记日:2009年4月28日

(七)提示公告

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2次召开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提示公告刊登时间分别为2009年4月29日、2009年5月6日。

(八)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09年4月2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和保荐机构代表。

(九)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1、公司董事会已申请公司股票自2009年3月19日起停牌;

2、公司董事会已在4月21日(含本日)之前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并申请公司股票于公告后下一交易日复牌。

3、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日起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股票停牌。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二)披露事项:

上述议案内容及相关文件刊登在2009年4月21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三)特别强调事项:

根据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一)A股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如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4、如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三)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流通股股东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伤害;

2、有利于流通股股东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需按照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公司董事会组织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1、自相关股东会议通知发布之日起七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协助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走访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等多种方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同时公布热线电话、传真及电子信箱,广泛征求流通股股东的意见。

2、查询和沟通渠道

电话:(0731)4331165　　传真:(0731)4331165

电子信箱:wangyi2007@hotmail.com

深圳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四、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459号证券大厦604室公司董秘办

邮政编码:410001

联系电话:(0731)4331165　　传 真:(0731)4331165

联 系 人:王安祺、王艺　　电子信箱:wangyi2007@hotmail.com

(三)登记时间:2009年4月28日、29日及30日上午。

(四)注意事项:出席现场股东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应于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相关手续。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在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如下:

(一)投票操作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5月6日、7日、8日每个交易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360430;投票简称:张股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B、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本议案,以1.00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　案	申报价格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1.00元

C、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2、投票回报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交易系统投票回报,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即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09年5月5日15:00-2009年5月8日15:00。

(三)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SST张股的深市投资者,对公司审议《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430	买入	1元	1股

2、如深市某投资者对公司《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430	买入	1元	2股

(四)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3、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5月6日、7日、8日每个交易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六、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一)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公司截止2009年4月2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二)征集时间:2009年4月29日至2009年5月7日(每日9:00-17:00),以及2009年5月8日上午9:00-12: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投票委托征集函》。

七、其它事项

(一)出席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张股　　公告编号:2009-38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湖南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9年4月28日接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相国资产权函[2009]58号),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修订稿)已获得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总股本将由原18360万股变更为22003.542万股,其中: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仍为4491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0.410%;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仍为777.24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3.532%;上述股份具有流通权。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4月29日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人申明:本公司/本人是在对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的相关情况充分知情的条件下委托征集人行使投票权。在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登记时间截止前,本公司/本人有权随时按《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确定的规则和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公司/本人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	弃权	反对
1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注:请对表决事项根据授权委托人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弃权或反对,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只能选其中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授权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授权委托人持有数量:

授权委托人股东帐号: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注:个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平庄能源　　公告编号:2009-017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9年4月18日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传真、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2009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平庄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张继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记名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孙金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原董事孙国建先生提出辞职申请,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孙金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作为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会议提交的有关文件,对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表示同意。我们认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孙金国先生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第一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平庄能源　　公告编号:2009-018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系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09年5月15日(星期五)上午9时。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5、出席对象:

(1)截至2009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平庄宾馆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会议将审议关于选举孙金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原董事长孙国建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董事长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平煤集团提名孙金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此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孙金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详细情况见2009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2、登记时间:

2009年5月14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5时-17时)办理登记。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出席会议资格。

3、登记地点: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公司证券部

4、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参加会议的授权委托书请见本公告附件。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尹晓东、王丹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平庄镇哈河街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024076

电话:0476-3324281、3328400

传真:0476-3328220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28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选举孙金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三项内任选一项,并在相应方框内打"√";

2、如出现两种以上选择或有涂改,为无效表决票;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金国,男,1952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国电电力东北公司总经理,国电集团东北分公司副总经理,国电燃料有限公司工委主任,纪检组长,国电赤峰煤电运化筹建处主任。现任国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孙金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选举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选举孙金国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会前认真审查孙金国先生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并了解其相关情况,未发现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亦未发现其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我们认为孙金国先生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七名董事组成,董事会现有成员为六名,公司应补选董事会成员一名,由公司控股股东平煤集团提名孙金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鉴于以上原因,我们同意提名孙金国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还监督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的审议和表决程序,认为公司能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执行。此事项需提请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邵良杉　郭晓川　张海升

2009年4月28日

(上接D11版)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2)	(1,543)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	43,566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6)	(44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	78,104	37,51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45	53,02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	168,649	90,545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陈小宪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董事长)

曹国强　　王康　(公司盖章)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58,628	168,798
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1,996	65,28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24	–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13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60,279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14,010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677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334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1,746	42,4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5	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202	292,051
		————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90,444)	(112,01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6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10,083)	(43,560)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732)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6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73,2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4,797)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53)	(1,788)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减少额		–	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216)	(14,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31)	(3,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95)	(3,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2)	(8,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13)	(262,55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	140,189	29,492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371,507	253,9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	3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54	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562	254,031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7,541)	(87,728)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2)	(1,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063)	(89,13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1)	(65,104)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08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8年	2007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4,8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109
		————	————
偿还债务利息支付的现金		(632)	(551)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2,088)	–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	(7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2)	(1,543)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2)	43,566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34)	(44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	78,112	37,51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32	53,02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	168,644	90,532

此财务报表已于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孔丹　　陈小宪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董事长)

曹国强　　王康　(公司盖章)

主管财务工作的行长助理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

中